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96221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7日

商 标

马车佳

申请人 东莞市悦青贸易有限公司

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莞太路厚街段268号2号楼1204房

代理机构 广东康兴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宣传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工商管理辅助；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推销；职业介绍；为商业或广告目的编制网页索引；会计；寻找赞助；卫生制剂零售或批发服务